

2022 年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概述

（一）立项背景

为有效改善革命老区发展相对落后的整体格局，全面提升老区人民生活质量，国务院出台了《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国发〔2021〕3号），明确沂蒙地区等12个革命老区的发展定位，提出系列支持举措，并对省市部门制定配套政策作出了明确表述。为响应上级政策号召，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直有关部门、临沂市共同参与形成《关于新时代支持沂蒙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根据实施方案，临沂市政府拨付“2022年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通过老区内基础设施条件的改造提升，有效改善老区内人民的生产生活水平。

（二）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部分）总投资71,371.11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22,735万元、市级补助资金2,735.00万元、县级补助资金36,111.91万元、乡镇自筹资金628.00万元、单位自筹资金9,161.21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整体共到位预算资金，29,890.98万元，整体资金到位率41.88%，其中，2022年革

命老区预算资金为 22,735.00 万元，临沂市市级层面应拨付 22,735.00 万元，实际拨付 22,735.00 万元，相关资金已全部拨付至各县（市、区），由于经济发展水平以及财力等多种因素影响部分资金未按照要求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在实施单位层面，实际到位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9,919.81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43.63%，另外市级补助资金 1,148.50 万元，资金到位率 41.99%，县级补助资金 16,110.32 万元，资金到位率 44.58%，乡镇自筹资金 628.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00%，单位自筹资金 2,084.72 万元，资金到位率 22.76%。

在预算执行层面，截至 2022 年底，资金执行总数为 25193.35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8559.94 万元、市级补助资金 1148.50 万元、县级补助资金 12925.19 万元、乡镇自筹资金 628.00 万元、单位自筹资金 1931.72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资金执行总数为 27951.76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9919.81 万元、市级补助资金 1148.50 万元、县级补助资金 14170.73 万元、乡镇自筹资金 628 万元、单位自筹资金 2084.72 万元。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实际支出情况见下表。

临沂市 2022 年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县区名称	预算安排资金	转移支付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县级补助资金		乡镇自筹资金		单位自筹资金	
		预算金额	占比	预算金额	占比	预算金额	占比	预算金额	占比	预算金额	占比
兰山区	10081.49	3016	29.92%	1933	19.17%	4470.28	44.34%	628	6.23%	34.21	0.34%
河东区	17692	4393	24.83%	802	4.53%	12497	70.64%	0	0.00%	0	0.00%
高新区	10130	1080	10.66%	0	0.00%	0	0.00%	0	0.00%	9050	89.34%
经开区	4550	891	19.58%	0	0.00%	3659	80.42%	0	0.00%	0	0.00%
临港区	1454.63	1296	89.09%	0	0.00%	158.63	10.91%	0	0.00%	0	0.00%
郯城县	7303	4348	59.54%	0	0.00%	2955	40.46%	0	0.00%	0	0.00%
莒南县	3944	3867	98.05%	0	0.00%	0	0.00%	0	0.00%	77	1.95%
临沭县	16216	3844	23.70%	0	0.00%	12372	76.30%	0	0.00%	0	0.00%
合计	71371.11	22735	31.85%	2735	3.83%	36111.91	50.60%	628	0.88%	9161.21	12.84%

临沂市 2022 年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到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县区名称	资金总额		转移支付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县级补助资金		乡镇自筹资金		单位自筹资金	
	到位金额	到位率	到位金额	到位率	到位金额	到位率	到位金额	到位率	到位金额	到位率	到位金额	到位率
兰山区	4655.6	46.18%	351	11.64%	1073.5	55.54%	2603.1	58.23%	628	100.00%	0	0.00%
河东区	7707.15	43.56%	0	0.00%	75	9.35%	7632.15	61.07%	0	-	0	-
高新区	3134.72	30.94%	1080	100.00%	0	-	0	-	0	-	2054.72	22.70%
经开区	1094.34	24.05%	734.34	82.42%	0	-	360	9.84%	0	-	0	-
临港区	1454.63	100.00%	1296	100.00%	0	-	159	100.23%	0	-	0	-
郯城县	7047.8	96.51%	3698	85.05%	0	-	3349.8	113.36%	0	-	0	-
莒南县	209.87	5.32%	179.87	4.65%	0	-	0	-	0	-	30	38.96%
临沭县	4586.87	28.29%	2580.6	67.13%	0	-	2006.27	16.22%	0	-	0	-
合计	29890.98	41.88%	9919.81	43.63%	1148.5	41.99%	16110.32	44.61%	628	100.00%	2084.72	22.76%

临沂市 2022 年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执行情况表（截至 2022 年底）

单位：万元

县区名称	资金总额		转移支付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县级补助资金		乡镇自筹资金		单位自筹资金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兰山区	4355.6	93.56%	51	14.53%	1073.5	100.00%	2603.1	100.00%	628	100.00%	0	-
河东区	5245.03	68.05%	0	-	75	100.00%	5170.03	67.74%	0	-	0	-
高新区	2981.72	95.12%	1080	100.00%	0	-	0	-	0	-	1901.72	92.55%
经开区	1094.34	100.00%	734.34	100.00%	0	-	360	100.00%	0	-	0	-
临港区	1312	90.19%	1296	100.00%	0	-	16	10.06%	0	-	0	-
郯城县	7047.8	100.00%	3698	100.00%	0	-	3349.8	100.00%	0	-	0	-
莒南县	30	14.29%	0	0.00%	0	-	0	-	0	-	30	100.00%
临沭县	3126.87	68.17%	1700.6	65.90%	0	-	1426.27	71.09%	0	-	0	-
合计	25193.35	84.28%	8559.94	86.29%	1148.5	100.00%	12925.19	80.23%	628	100.00%	1931.72	92.66%

临沂市 2022 年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执行情况表（截至 2023 年 6 月）

单位：万元

县区名称	资金总额		转移支付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县级补助资金		乡镇自筹资金		单位自筹资金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执行金额	执行率
兰山区	4655.6	100.00%	351	100.00%	1073.5	100.00%	2603.1	100.00%	628	100.00%	0	-
河东区	5910.57	76.69%	0	-	75	100.00%	5835.57	76.46%	0	-	0	-
高新区	3134.72	100.00%	1080	100.00%	0	-	0	-	0	-	2054.72	100.00%
经开区	1094.34	100.00%	734.34	100.00%	0	-	360	100.00%	0	-	0	-
临港区	1312	90.19%	1296	100.00%	0	-	16	10.06%	0	-	0	-
郯城县	7047.8	100.00%	3698	100.00%	0	-	3349.8	100.00%	0	-	0	-
莒南县	209.87	100.00%	179.87	100.00%	0	-	0	-	0	-	30	100.00%
临沭县	4586.87	100.00%	2580.6	100.00%	0	-	2006.27	100.00%	0	-	0	-
合计	27951.76	93.51%	9919.81	100.00%	1148.5	100.00%	14170.73	87.96%	628	100.00%	2084.72	100.00%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2022年度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部分）实施内容主要为临沂市兰山区、河东区、高新区、经开区、临港区、郯城县、莒南县、临沭县8个县（市、区），主要内容分为革命老区专门事务和革命老区民生事务，共涉及18个子项目、80个分项目，革命老区专门事务主要实施内容为红色片区提升，民生事务主要实施内容为公墓、道路、学校、便民服务中心、生活垃圾和污水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

截至2023年6月，革命老区专门事务建设项目已完成，17个民生事务建设项目中10个项目完工率100%，另有1个项目完工率为90%，2个项目完工率约为80%-90%（不含90%），1个项目完工率约为70%-80%（不含80%），1个项目完工率约为60%-70%（不含70%），2个项目完工率50%。具体到子项目，共包含子项目80个，其中70个子项目已完工，完工率87.50%，项目整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临沂市 2022 年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推进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

序号	区划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子项目数量	投资金额	完工时间/进度	备注
1	兰山区	临沂北园路涑河小学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	民生事务	1	4555.28	100%	2022 年 7 月 30 日验收。
2		兰山区中小学运动场改造项目	民生事务	3	892.21	100%	2022 年 11 月 28 日验收。
3		兰山区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民生事务	13	4634	100%	2020 年完成 12 个镇街及市区一体化公墓验收工作，2021-2023 年间根据上级要求进行维修维护，加强绿化建设，设置焚烧炉等配套设施。
4	河东区	河东区公墓建设项目	民生事务	9	7805	100%	2020 年完成 9 个镇街公墓建设工作，2020-2023 年间根据上级要求进行维修维护，加强绿化建设，设置焚烧炉等配套设施，截至 2023 年 6 月底，仍有部分镇街未完成验收工作。
5		临沂第九实验小学北校区教学楼连廊等教育建设项目	民生事务	3	9887	66.67%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九小实验学校和郑旺镇第二中心已完成并验收，项目进度为 100%，旺镇第二中心小学建设主体建设已完成，剩余消防室未完成，项目进度 95%。
6	高新区	临沂高新区龙湖小学建设项目	民生事务	1	9484	90%	受疫情影响，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项目工程进度为 90%（项目主体已经完工，剩余操场外围未完工）。
7		临沂高新区静安园公益性公墓建设采购项目	民生事务	1	646	100%	完工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完工并验收，项目工程进度为 100%。
8	经开区	临沂沭河学校公寓楼建设	民生事务	1	2550	75%	2023 年 4 月 11 日完成主体工程验收，截至 6 月 30 日项目形象进度为 75%。

序号	区划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子项目数量	投资金额	完工时间/进度	备注
9	经开区	梅家埠街道钟王幼儿园建设	民生事务	1	2000	85%	2021年完成主体验收，截至6月30日项目建设进度为85%。
10	临港区	2022年生活垃圾处理项目	民生事务	1	615.13	100%	完工时间：2022年12月31日已完工，项目进度为100%。
11		2022年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民生事务	1	839.50	100%	完工时间：2022年12月31日已完工，项目进度为100%。
12	郯城县	郯城县沂河生态观光旅游路	民生事务	1	4303	100%	2023年1月9日完成验收。
13		郯城县农村公益性公墓	民生事务	15	3000	100%	2020年完成67处公墓建设工作，按照上级要求进行绿化、配套设施等后续建设，2021-2023年间陆续完成验收工作。
14	莒南县	莒南县红色片区提升改造	专门事务	3	810	66.67%	1.坪上镇厉家寨组织力量展馆建设，截至2023年6月30日，工程进度为80%； 2.涝坡镇高家柳沟乡村教育展馆建设，截至2023年6月30日，项目已完工并验收，工程进度为100%； 3.洙边镇沂蒙红色文化展馆建设，截至2023年6月30日，项目已完工并验收，工程进度为100%。

序号	区划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子项目数量	投资金额	完工时间/进度	备注
15		莒南县农村公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	民生事务	10	2430	50%	<p>1.新建板泉中小院墙、路面、绿化、操场、厕所等附属设施提升改造，截至2023年6月30日，工程进度为0%（主要原因是因为操场紧靠教学楼，不能施工）；</p> <p>2.壮岗村下水管网改造及排水渠道修建，2022年12月31日前已完工并验收，工程进度为100%；</p> <p>3.龙王河涝坡段水毁道路工程修复，2022年12月31日前完工，截至2023年6月30日工程进度为100%；</p> <p>4.金山三村、东袁山村便民服务中心提升改造，截至2023年6月30日，工程进度为80%（主体已经完工，正内部装修）；</p> <p>5.十字路街道官坊村、官坊街、东风村、大前黄庄便民服务中心建设，截至2023年6月30日，工程进度为90%（富泉村村史馆项目因土地问题未完工）；</p> <p>6.大店镇后惠子坡便民服务中心、大店镇党建综合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完工时间为2023年3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工程进度为100%；</p> <p>7.板泉镇渊子崖、上养鱼池、南张岭村便民服务中心提升改造，2022年12月31日前完工，截至2023年6月30日，工程进度为100%；</p> <p>8.坊前镇徐家相邸村便民服务中心提升改造，2022年12月31日前完工并验收，工程进度为100%；</p>

序号	区划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子项目数量	投资金额	完工时间/进度	备注
15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50%	9.岭泉马棚官庄维修修缮展馆、河道提升改造，截止到2023年6月30日未开工，项目进度0%（主要因为马棚官庄村是2022年全县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岭泉片区）的核心村，衔接项目水美乡村项目比较多，为防止项目出现重复，未能及时实施）； 10.石莲子西早丰河村道路硬化提升改造，2022年8月基本完工，工程进度为95%，主要因为沥青路面厚度不够未全部完工，截止2023年6月底，仍未全部完工，工程进度为95%。
16		莒南县公益性公墓建设	民生事务	6	704	50%	1.板泉镇金北陵公墓、道口镇北岭公墓、筵宾镇长青园公墓完工时间分别为：2023年6月2日、2022年12月9日、2022年12月31日，截至2023年6月30日，项目进度均为100%； 2.十字路街道静安公墓截至2023年6月底工程进度为50%（因为季节原因绿化未完工）； 3.十字路街道青龙山公墓截至2023年6月底工程进度为0%（主要因为土地未调规）； 4.岭泉镇龙山园公墓截至2023年6月底工程进度为0%（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2023年4月25完成招投标，2023年7月25号开始施工）。
17	临沭县	临沭县苍源河实验学校二期工程	民生事务	1	15000	88.80%	受疫情影响工程未完工，截至2023年8月份，工程完成进度为88.8%。

序号	区划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子项目数量	投资金额	完工时间/进度	备注
18		临沭县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	民生事务	9	1216	100%	2019年11月29日已完工并验收，项目进度为100%。

备注：完工时间/进度涉及子项目较多的项目完成率按照完工子项目数量/子项目总数量计算。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建设的示范作用，有效改善革命老区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老区人民生产生活水平。

（二）年度项目绩效目标

2022年度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分为红色片区提升改造建设、公益性公墓建设、学校建设、道路建设、基础设施提升改造、生活污水及垃圾处理，各项目建设年度目标分别为一是学校建设项目，旨在缓解大班额问题，促进教育均衡发展；二是建设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旨在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实现殡葬服务均等化；三是部分便民设施改造提升，有效满足群众需求，通过中小标准化运动场所建设，改善学生生活及学习环境；四是生活垃圾处理、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实现区域生活垃圾、污水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改善区域生活环境；五是道路建设有效缓解群众交通拥堵，改善群众出行环境；六是实施红色片区改造项目，加快推进沂蒙革命老区红色片区提升改造，弘扬沂蒙精神，传承红色基因，展示沂蒙精神在新时代的传承和弘扬。

三、项目评价结论

（一）评价目的和依据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考察各单位的项目实施和资金执行情况，对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投入产出绩效情况进行分析评价，总结分析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建设中存在的普遍性、重点性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工作建议。探寻县区可推广的经验做法，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以促进预算资金分配的规范化、项目资源配置的合理化，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项目单位预算支出责任，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意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体系。

2.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

2022 年度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

2.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覆盖临沂市 8 个县（市、区），涉及项目个数 18 个，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市级配套资金总量 24669 万元，评价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综合考虑疫情等影响因素，进一步分析项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资金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3.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有 4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37 个三级指标，一级权重分别为 20%、20%、25%、30%。

（二）评价结论

经评价，2022年度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7.08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等级为“良”。

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公墓项目缺少相关土地手续，立项程序规范性有待提高；部分县（市、区）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满意度指标设置不够明确，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提高。

过程方面，截至2023年6月30日，资金使用基本合规，成本管控合规，无超支现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各县（市、区）项目单位/主管部门，资金预算执行率较低，项目调整手续不够完备，项目资料归档不够及时，资金保存不完整，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提高。

产出方面，截至2023年6月30日，革命老区专门事务项目完成率约为66.67%，民生事务项目部分完成，整体完成率约为58.82%，已完成部分质量较合格，符合建设标准，产出完成及时性一般。

效益方面，经过临沂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的实施，老区基础设施供给量得到有效提升，设施网络完善程度与公共服务保障力度显著增强，沂蒙老区民生福祉有效提升，弘扬传承沂蒙精神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效果较为明显，临沂市经开区、高新区等8个县（市、区）居民对项目实施促进

革命老区经济发展的效果比较满意。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加强专项统筹谋划，加强经验交流学习宣传

一是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推动革命老区建设工作向纵深发展。临沂市作为沂蒙革命老区核心区，多次召开市委常委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及沂蒙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专题会议，成立临沂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推进临沂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工作。

三是加强经验交流，探究沂蒙革命老区一体化发展方法新思路。临沂市与江西省革命老区、潍坊市临朐县、淄博市沂源县、济宁市泗水县、日照市五莲县和莒县等县市进行了座谈交流，通过相互交流不断学习其他地区先进经验，大胆探索提升老区民生福祉的有效措施。

三是强化项目入库管理，谋划储备一批具有支撑性、引领性的重大项目。临沂市政府建立沂蒙革命老区振兴发展重大工程项目储备库，实行动态管理，当前已梳理重大工程项目 275 个，坚持市县一体、统筹推进，为提升革命老区建设项目质量提供有效保障。

（二）突出重点导向明确，提升基础设施供给水平

一是强化教育基础设施配套，保障整体教学质量。针对 11 所学校开展教学楼、运动场和公寓楼建设和提升任务，总建筑面积超过 25 万平方米，有效满足了超过 1 万名义务教育学生的教育教学需求。开展阳光体育运动，改造运动场所

面积 2.5 万平方米，促进地方教育基础设施稳步提升。重视学前教育保障力度，增加幼儿园学位 2340 个，改善了经开区幼儿园整体规模不足、硬件配套落后的现状。

二是开展公益性公墓建设，降低居民丧葬负担。项目共建成公益性墓穴 40 万余个，可以满足 10 年内附近居民丧葬需求，公益性墓地建设为殡葬专项治理、移风易俗工作奠定了基础，有效推进了基本殡葬服务均等化工作的开展。

三是推进道路资源供给，有效促进地方交通便利化程度。推进郯城县沂河生态观光旅游路建设任务，项目全长 56 公里，覆盖 7 个乡镇（街道），45 个行政村，采用二级公路设计标准，是近年来通车里程最长、标准最高、投资最大的农村公路，沂河生态观光旅游路的建设为区域内南北交流提供了一条交通大道，加快“郯城融入临沂市区”发展大局进度，有效助力区域乡村振兴“四化融合”进程。

四是开展红色展馆建设，提升爱国主义教育。开展莒南县红色片区提升改造工程，带动红色文化旅游，打造一条红色革命主题旅游专线，参观旅游 3000 多人次，带动主题教育 30 多次，开展多场“寻访红色地标”研学活动，有效打造沂蒙精神展览馆红色品牌。通过红色旅游推广方面的持续投入，有效推动地区思想道德建设和爱国主义、革命传统教育水平。

五是开展环保设施建设，提升居民生活质量。2022 年临港生活垃圾处理项目有效处理生活垃圾 41436.54 吨，实现

了本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污水处理项目有效处理生活污水 228.34 万吨，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通过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项目的实施实现了废弃资源再利用，改善城市运营质量，提高居民生活健康水平。

五、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指标设置不够明确，项目申报内容不准

部分项目主管部门对革命老区项目的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不利于项目目标的实现。一是指标设置不够完整明确，如莒南三个项目未设置成本指标、临沭生活污水处理项目未设置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项目指标完整性一般；二是项目申报内容不够明确，如河东区“临沂第九实验小学北校区教学楼连廊等教育建设项目”，从项目名称来看，项目内容为一所学校的教学楼等建设，但根据与河东区财政局沟通对接发现，该项目实际包含郑旺镇小学、工业园区小学、第九实验小学三个学校的建设，项目名称与项目内容存在差异。

（二）县区资金到位率低，县区部门滞留严重

县区资金滞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进度、效益及时实现，降低项目社会影响。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临财预指〔2022〕7 号），2022 年 6 月 2 日市财政局在提前下达资金的基础上下达各县（市、区）剩余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22735 万元，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各项目单位实际收到革命老区资金数为

9919.81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43.63%。部分县区资金到位率不高，资金到位不够及时，地方部门资金滞留严重。

（三）政策宣传力度不够，基层单位知晓度低

革命老区政策宣传不足，部分政策实施效果打折扣。一是河东区等部分县（市、区）主管部门不清楚补助资金来源、不清楚资金使用进度；二是资金拨付时“国库集中支付凭证”、“财政直接支付凭证”等凭证中的“功能科目”项未明确资金性质是“革命老区资金”，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来源不了解，尤其是公墓建设项目，部分镇街对其公墓应补助墓穴数量、应补助金额等情况不知晓，政策宣传力度不够，基层单位知晓度低。

（四）施工进度存在延期，制度执行不够到位

部分项目施工进度存在延期，影响革命老区项目整体完成率。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革命老区专门事务项目整体完成率为 66.67%，民生事务项目整体完成率约为 58.82%，因疫情等因素影响，一是大部分各县（市、区）涉及到的学校建设内项目均有不同程度的延期现象，项目工期控制不够到位，延期的学校建设类项目中大部分项目均无相关调整手续，项目调整手续不完备；二是河东区等部分县（市、区）的公墓建设类项目相关资料不齐全、不完整，部分公墓建设项目开展时间早于项目立项时间，部分建设时间较长的县（市、区）如河东区、兰山区公墓建设项目期间内存在人员调动，交接过程存在瑕疵，部分文件无法提供，当前科室人员不了解项目建设情况。

六、建议

（一）规范设置绩效指标，明确项目申报内容

第一，县（市、区）在填报项目绩效目标表、设置绩效指标时应遵循细化量化、相应匹配、指向明确、合理可行、完整清晰、可衡量等原则，确保指标能够体现项目核心内容、指标考核结果真实有效。**第二**，项目主管部门在设置项目名称时，综合、充分考虑项目实施内容，涉及多个实施单位的项目，避免在项目名称中提及某一个实施单位，避免造成不必要的误解。

（二）提高资金拨付进度，保障资金使用效益

各县（市、区）财政部门在收到上级财政拨款后，应及时通知各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及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进度及时提交付款申请，财政部门收到项目主管部门付款申请后及时拨付补助资金，提高上级补助资金拨付进度，减少资金滞留，保障资金使用效益。

（三）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扩大政策覆盖范围

县（市、区）在申报革命老区项目时，应明确补助资金性质和资金来源，确保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政策知晓度，在此基础上，加强政策宣传力度，确保基层单位知晓度，提高项目实施效果。

（四）加强项目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制度规定

建议项目单位在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时，充分考虑可能会造成工程延期的不可控因素，合理范

围内预留误工时间，恢复施工后在保证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加快施工进度，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等应加强项目实施进度的监督管理。不可避免的项目调整等应按规定的流程提交申请，项目相关决策、管理、产出、效益资料应按档案管理要求及时归档，规范保存，明确要求需公示的，应按规定的期限及公示要求进行公示，严格落实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规定，提高项目管理精细化水平。